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单招（含行业单招）考试训练耗材项目合同

采 购 合 同

合同编号： JT-GG-201901

甲方：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：湖北好美佳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甲方为保障学校实训教学的正常实施开展，特向乙方订购实训耗材。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,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明细

甲方向乙方订购实训耗材，商品名称、型号、价格、数量以报价文件为依据详见附件（耗材清单）。

二、到货时间、地点、运输、安装方式

1．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在 10 日内交货。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（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院内）。

2．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三、合同总价款与支付方式

1．合同总价款：总金额为（人民币大写）：壹万柒千玖佰元整（¥1.79 万元），包含运输、保险、税金、安装调试等费用；

2．支付方式：在乙方交货后经甲方验收合格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货款，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履行支付手续。

四、验收方式

1．验收合格条件：耗材到货、符合清单要求、使用正常。

2．不合格的产品乙方应尽快予以退换，如验收仍不合格，则甲方退货，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3．货到后，甲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任何一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放弃提出异议的权利。

五、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

1．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为合格。产品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。否则，乙方负责产品质量问题而产生的一切费用。

2．关于售后服务，乙方承诺：

乙方在收到甲方的故障通知之后，1 小时作出响应，8 小时达到现场，36 小时内解决问题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．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逾期交货，乙方迟延交付产品，每迟延一日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‰的违约金。

2．乙方所供全部耗材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若甲方非因质量问题而延期支付货款，每迟延一日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‰的违约金。

3．合同生效后，乙方必须保证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以任何形式转包给其他商家。否则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4．合同生效后，甲方无正当理由的单方终止合同，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按合同总价款的 10%经济赔偿。

七、合同解除

1．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；

2．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、技术要求，要求乙方改正，而乙方拒绝改正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；若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本项目的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损失。

八、其他

1．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，应尽量协商解决，无法协商达成一致的，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2．合同未尽事宜，须经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．本合同书一式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。合同执行期间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

甲方: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地址: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455号

开户银行：工行科技支行

账号：3202006909000056478

行号：826478

电话：027-87564892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日期:2019年11月15日

乙方：湖北好美佳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武汉市黄陂区武湖农场青龙分场、高车分场中国家俱CBD家居饰品城二期B号楼第B，C单元1层A378号

开户银行：工行武汉梦湖水岸支行

账号：3202171609000886659

行号：825088

电话：027-83988556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日期：2019年11月18日

附件：产品清单

序号	货物名称	规格及型号	数量	单价（万元）	小计（万元）	备注
1	大漏斗	大号	69	0.005	0.345	
2	浸水电子天平	5000g/0.1g	13	0.06385	0.83	
3	计算器	多功能、科学函数型	20	0.005	0.1	
4	容量瓶	500mL	70	0.0035	0.245	
5	标准砂	灌砂法用	30	0.006	0.18	
6	搪瓷杯	大号	60	0.0015	0.09	
	合计				1.79	